

# 上街信息

第 14 期

中共上街区委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18 日

## 中心路街道探索“三融四同五平台”创新路径 推进社区治理提质增效

近年来，中心路街道聚焦社区治理过程中的堵点、瓶颈，积极探索规范化、可复制的治理样板，经历“小板凳恳谈会”初步尝试、“四同网”深入推进后，升级扩容形成“三融四同五平台”社区治理共同体格局，开启系统化治理、共赢化发展新模式。

一、“三融”聚力，壮大社区治理“朋友圈”。一是以党建资源为驱动。发挥社区、共建单位、非公企业等单位党组织堡垒作用，开展“我是党员我担当”主题活动，引导党员到社区报到、到网格打卡，认领服务事项 326 项；发挥社区党组织引领作用，

通过党员示范带动群众参与社区治理，有效整合**56**家共建单位和**224**个社会组织等各类资源，形成协同服务合力。二是以**经济资源为支撑**。充分发挥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阵地效用，开设亲子活动、益智教育等**10**余个延时服务项目，组建舞蹈队、读书会等文体娱乐组织，探索“社区合伙人”机制，引进“**GOOD**健身”

“童心童画”，落地美丽工坊、小儿推拿等**14**个项目；深化商圈联盟建设，通过开展“玩转元气潮街”活动、组建“星火商户联盟”、打造“星空市集”夜经济名片等，满足群众多元需求同时，成功带动商圈联盟门店收入增长**30%**。三是以**服务资源为纽带**。街道以“中心办 办心中”品牌为抓手，累计办结民生实事**118**件，包括破解白刚玉家属院**20**年水管网顽疾，完成**1.26**公里燃气管网改造等，实现康乐社区下辖**3**个小区共计**4**万余平方米供暖，解决颐和美丽园、中央名邸、溪畔美域等商品房不动产证办理难题，化解率达**90%**。

**二、四同赋能，拓展社区治理服务链。**一是以**利益共同体为切入点**。探索设立楼院功能型党组织**48**个，将在职党员、业委会、物业党员、楼院“三长”纳入组织体系，搭建起协商议事、共建共享平台，明确功能职责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以协商自治方式管理楼院事务，激活社区治理“神经末梢”。二是以**安全共同体为立足点**。成立社区应急分队，整合业委会、物业企业、专业机构等力量，开展楼院巡逻、安全排查、文明劝导等集中行动，制定规范停车、文明养犬等居民公约；开展安全“童”行应急演练、餐饮门店负责人燃气安全培训会等活动，制作的“安全无小事之烟花爆竹”主题视频获全国推广；解决吉祥小区十余年消防通道

难题，畅通群众“生命通道”。三是以生活共同体为着力点。围绕“一老一小一青壮”迫切需求，开设社区“便民食堂”，开设“暑期成长营”，打造“乐业小站”；持续开展“书记探店”活动，拍摄辖区各类美食 200 余期，提升社区“烟火味、人情味、文化味”。四是以发展共同体为突破点。以“424”机制为抓手，管理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，发挥社区能人、技能达人等特长优势，培育绿苑民族舞队、星海民族乐团等社区社会组织，提供多元民生服务，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**三、五平台协同，打好社区治理组合拳。**一是街道打造“五个平台”治理体系。直面治理过程中的顽疾痼疾，集结“自治、德治、法治、智治、政务”五大平台，紧盯症结“把脉问诊”，深挖病灶对症下药。“自治”平台突出民主协商，运用小板凳恳谈会、有事好商量等协商载体，在共商共议中推进共同事务、凝聚发展共识；“法治”平台突出源头治理，培育“五个一百”依法治街品牌，精准输送法律知识，建立典型案例库，实现矛盾预防化解与法治素养双提升；“德治”平台突出初心服务，成立初心志愿服务团，延伸服务触角，扩大初心物业管理服务覆盖面，破解无主管楼院治理瓶颈，拓展初心文创发展产业链，让群众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增收；“智治”平台突出多网合一，优化党建引领网格化基层治理平台，打造“中中 e 网通”小程序，联结线下“一会一站一平台”协商矩阵，形成“网格连心、上下联动、组团服务”治理格局；“政务”平台突出便民利企，设立社区综合服务窗口，组建企业服务专班，优化政务服务及办事流程，提升服务“速度”和“温度”。二是社区构建“五个共同”治理机制。

由共同组织发挥引领作用，在共同空间中开展共同活动，群策群力解决共同事务，达成共同约定，干群协力破解基层治理难题。共同组织凝聚治理合力，探索设立楼院治理功能型党组织 48 个，覆盖楼栋 877 栋、居民 2.5 万余户，强化社区与小区两级党组织协作共建。共同空间承载睦邻记忆，活化利用社区闲置场地，升级改造多功能共享空间，打造“你好·邻居”特色品牌。共同活动培育治理共识，创新举办“围炉务虚会”治理思享会，推动不动产确权、充电桩建设、业委会组建等民生工程纳入年度攻坚清单。共同事务撬动多元参与，以停车位改造、道路修复等民生痛点作为治理支点，触发业委会、物业企业、党员先锋等主体协商议事。共同约定规范文明行为，将高空抛物、文明养犬等约定纳入居民规约，摒弃不文明行为，持续提升人居环境。（中心路街道）

本期送：区县处级领导

---

发：峡窝镇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区直各单位负责同志

---

责任编辑：柴亚文